

# 什么企业印花税减半2022年小微企业的印花税、附加是免征了吗？-股识吧

## 一、购销合同的印花税有没有减半条例

没有的。

购销合同，按购销金额的万分之三缴纳，“计征总额”为购销金额。

农民、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购买农业生产资料或者销售自产农产品产生的购销合同，免征或减征印花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第五条 印花税的计税依据，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一）应税合同的计税依据，为合同列明的价款或者报酬，不包括增值税税款；合同中价款或者报酬与增值税税款未分开列明的，按照合计金额确定。

（二）应税产权转移书据的计税依据，为产权转移书据列明的价款，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产权转移书据中价款与增值税税款未分开列明的，按照合计金额确定。

（三）应税营业账簿的计税依据，为营业账簿记载的实收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合计金额。

（四）应税权利、许可证照的计税依据，按件确定。

（五）证券交易的计税依据，为成交金额。

扩展资料：一、印花税纳税单位的各项应税凭证在书立、领受时贴花完税。

同时须自行设立印花税专用登记簿，将合同名称、签订日期、税率、对方单位名称、应税凭证所载计税金额、按日、序时逐笔记载，以便于汇总申报及税务部门监督检查。

印花税纳税单位应认真填写印花税纳税申报表，在规定期限内报当地主管税务机关。

二、对实行印花税汇总缴纳的单位、按规定报送印花税纳税申报表，对应税凭证的管理仍执行原办法，可不按日序时逐笔登记。

三、印花税纳税申报工作均由纳税单位的财务部门负责，并指定专人负责各项应税凭证的管理、印花税的贴花完税工作、按规定填报印花税纳税申报表。

四、印花税纳税单位使用印花税票贴花完税的，使用缴款书缴纳税款完税的，以及在书立应税凭证时由监督代售单位监督贴花完税的，其凭证完税情况均应进行申报。

五、凡印花税纳税申报单位均应按季进行申报，于每季度终了后10日内向所在地地方税务局报送"印花税纳税申报表"或"监督代售报告表"。

六、申报时间：凡印花税纳税单位均应按季进行申报，于每季度终了后十日内向所在地地方税务机关报送"印花税纳税申报表"或"监督代表报告表"。

只办理税务注册登记的机关、团体、部队、学校等印花税纳税单位，可在次年一月

底前到当地税务机关申报上年税款。

印花税的纳税期限是在印花税应税凭证书立、领受时贴花完税的。

对实行印花税汇总缴纳的单位，缴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一个月。

印花税是对经济活动和经济交往中书立、领受的应税经济凭证所征收的一种税。

1988年8月，国务院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于同年10月1日起恢复征收。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

## 二、哪些企业合同可以免征“印花税”

国家对印花税实行在印花税税目列表中的项目需要缴纳印花税，凡不在《印花税税目列表》内的均不征印花税，你应该到当地税务所获取一份表格，然后对应查找即可。

## 三、2022年小微企业的印花税、附加是免征收了吗？

关于印花税，金融机构对小微企业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其它没有免税优惠。

小微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主要涉及的税种。

根据最新政策规定，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可享受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印花税的优惠政策。

当前小微企业营业税和增值税优惠的主要内容。

自2022年10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在3万元(含本数，按季纳税9万元)以下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对月营业额在3万元(含本数，按季纳税9万元)以下的营业税纳税人，免征营业税。

政策范围涵盖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

当前小型、微型企业印花税优惠的主要内容。

自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小微企业享受增值税、营业税和印花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如何办理。

享受暂免征收增值税、营业税和印花税的纳税人，无需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备案或审批，可直接在申报表或电子税务局相关申报模块中自行填报即可享受减免。

## 四、注册资金印花税减半

为减轻企业负担，鼓励投资创业，现就减免营业账簿印花税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自2022年5月1日起，对按万分之五税率贴花的资金账簿减半征收印花税，对按件贴花五元的其他账簿免征印花税。  
请遵照执行。

## 五、营业账簿印花税有什么减免优惠

印花税优惠政策 一、减免税规定1、法定凭证免税。

下列凭证，免征印花税：(1)已缴纳印花税的凭证的副本或者抄本；  
(2)财产所有人将财产赠给政府、社会福利单位、学校所立的书据；  
(3)经财政部批准免税的其他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第4条2、免税额。

应纳税额不足一角的，免征印花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第3条3、特定凭证免税。

下列凭证，免征印花税：

(1)国家指定的收购部门与村委会、农民个人书立的农副产品收购合同；  
(2)无息、贴息贷款合同；  
(3)外国政府或者国际金融组织向中国政府及国家金融机构提供优惠贷款所书立的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施行细则

((88)财税字第255号) 4、特定情形免税。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免征印花税：

(1)对商店、门市部的零星加工修理业务开具的修理单，不贴印花；  
(2)对房地产管理部门与个人订立的租房合同，凡用于生活居住的，暂免贴花；用于生产经营的，按规定贴花；  
(3)对铁路、公路、航运、水路承运快件行李、包裹开具的托运单据，暂免贴花；  
(4)对企业车间、门市部、仓库设置的不属于会计核算范围，或虽属会计核算范围，但不记载金额的登记簿、统计簿、台账等，不贴印花；  
(5)实行差额预算管理的单位，不记载经营业务的账簿不贴花。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8]25号)

????

[?????????????.pdf](#)  
[??????????????????](#)  
[?st??????????](#)  
[??????????????????](#)  
[??????????????](#)  
[??????????????????](#)  
[?????????????????.doc](#)  
[??????????????????????...](#)

??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tore/70530742.html>